

渭滨区 2025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

为切实做好 2025 年全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损失，根据《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宝鸡市 2025 年地质灾害防治方案》等法规及省市有关文件要求，结合渭滨区地质灾害现状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及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系列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抓深抓细“发现隐患、监测隐患、发出预警、果断撤离”的全链条闭环管理模式，积极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管理，全力做好我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大局稳定。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防治结合；
2. 坚持统筹规划、综合防治、突出重点；
3. 坚持属地管理、分级负责、部门协作；
4. 坚持公众参与、群专结合、群测群防；
5. 坚持谁引发、谁治理，损害担责。

二、地质灾害现状

全区现有区级在册重点监测点 20 处（石鼓镇滑坡 5 处、崩塌 2 处，神农镇滑坡 4 处，高家镇滑坡 5 处、崩塌 2 处，马营镇滑坡 2 处），威胁群众 290 户、1127 人，房屋 1645 间，威胁财产 9000 余万元。

全区共有地质灾害中高风险区 71 处，其中石鼓镇 26 处（高风险区 7 处、中风险区 19 处）、神农镇 20 处（高风险区 6 处、中风险区 14 处）、高家镇 2 处（高风险区 2 处）、马营镇 10 处（高风险区 1 处、中风险区 9 处）、八鱼镇 12 处（中风险区 12 处）、姜谭路办 1 处（中风险区 1 处）。

三、2025 年地质灾害防治重点

（一）重点防范期。1-5 月为地质灾害易发期。主要以冻融引发的崩塌和滑坡为主。6-8 月为地质灾害高发期，主要以出现突发性、极端性、局地性短时强降雨引发的崩塌、滑坡和泥石流灾害为主。9-10 月为地质灾害较高发期，主要以短时强降水和秋淋天气长期累积降水引发的崩塌、滑坡和泥石流灾害为主。11-12 月为地质灾害低发期，主要以冻融引发的崩塌和滑坡为主。2025 年全区地质灾害发生频度、密度和造成的损失将呈现平缓增长趋势，防治形势依然严峻。

（二）重点防范区域。2025 年全区因自然和人为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局部范围内呈高发态势。

1. 石鼓镇龙凤山村二组（原陈家堡村二组），龙山河村六组（原窑院村六组），龙山河村十组（原高家河村四组）两处，中岩山村四组、十组，孙家庄村一组、二组，属于秦

岭纬向构造带，基岩山区，预计发生滑坡、崩塌等突发性地质灾害几率较大。

2. 神农镇夏砭壑村四组、五组、六组，峪泉村三组，任家湾村一组，冯家塬村四组，清姜河沿岸斜坡地带，属于黄土梁峁地形地貌，发生滑坡几率较大。

3. 高家镇厥湾村（原王家山村二组），解甲滩村一组，固川村五组，枣园村一组，李家塬村一组、二组，属于黄土台塬、山前洪积扇、地形破碎、沟壑纵横，人工砌坡活动较多，预计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有时发生。

4. 马营镇洙峪村、燃灯寺村，属于秦岭山地与渭河谷地过渡区，为黄土梁峁沟壑丘陵区，区内沟壑纵横、地形破碎，人类工程活动频繁，为区内滑坡、崩塌等地质灾害高易发区段。

四、地质灾害诱发因素

（一）降雨：因连续降雨或短时强降雨，致使排水不畅，雨水下渗，土壤水份严重饱和，形成大崖崩塌、山（坡）体滑坡、泥石流等突发性地质灾害，这是形成地质灾害的主要因素。

（二）人为工程活动：因道路建设、工程设施、采矿、村民随意开挖建房等，只建设，不保护，形成人为活动诱发的地质灾害。

（三）不可抗力自然因素：受地震等特定地壳运动的影响，地质结构产生变化，引发新的地质灾害隐患。

五、防治职责与工作任务

（一）镇、街职责与工作任务

1. 强化责任落实。各镇街要在总结 2024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基础上，编制 2025 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和应急预案，提出本辖区地质灾害防治的具体措施。切实落实镇街、村社区防治主体责任，签订地质灾害防治目标责任书，压实群测群防员和巡查员责任，将地质灾害防治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2. 落实双控机制。要在汛前构建完成本区域内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双控体系，落实双控责任体系。严格落实“两卡一预案”（即防灾明白卡、避险明白卡以及“防抢撤”预案）制度，向受地质灾害威胁的单位和个人发放防灾、避险明白卡，设立隐患点、风险区警示牌，公开预警信号、转移撤离路线、避险场所、应急联系方式等重要信息，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特别是对区级在册监测的重点地质灾害隐患点要进一步强化管理，落实监测责任，规范监测记录。

3. 全面排查隐患。要做好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紧盯短时强降雨、极端降雨、持续性降雨、夜间降雨和旱涝急转等情形，坚持雨前排查、雨中巡查、雨后复查。推广使用“地灾群防”APP，实现群测群防员和风险区巡查员使用全覆盖。加大对地质灾害隐患点和风险区、人口密集区、重要基础设施周边、重要交通干线、切坡建房区域、旅游景区、工矿企业、工程建设活动区等地质灾害易发区的排查力度，加强风险研判，查找防灾漏洞，做到灾情险情早发现、早报告、早处置。对新增或核销隐患点和风险区及时按照程序进行动态更新。

4. 开展科普宣传。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协调技术协作单位，

会同镇街采取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多渠道广泛开展地质灾害防灾科普知识宣传培训普及活动，达到隐患点进村入户，人人知晓，风险区全覆盖，提升全社会防灾意识。

5. 加强应急演练。要有针对性开展地质灾害避险演练，在5月底实现20个在册隐患点演练全覆盖，要积极开展风险区避险演练，提升群众应急避险意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有效强化应急队伍应对突发事件的水平，最大限度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6. 强化预警机制。按照省自然资源厅提出的“123 预警叫应机制”，即“红色”预警1小时内、“橙色”预警2小时内、“黄色”预警3小时内的时限要求和规定，镇村要及时反馈预警响应情况，形成有预警即响应，有叫必有应的闭环管理。预警信息发出后，预警区域的镇村责任人要迅速到岗到位，监测员（巡查员）要立即到点巡查排查，发现险情第一时间组织群众转移避险，并及时上报。

7. 强化避险撤离。严格落实《陕西省防灾避险人员安全转移规定》和地质灾害“三避让”（提前避让、主动避让和预防避让）和“三个紧急撤离”（在危险隐患点发生强降雨时紧急撤离；隐患点发生异常险情时紧急撤离；出现险情征兆或对险情不能准确研判时紧急撤离）要求，组织做好地质灾害预警区人员的避险转移，做到应转尽转、应转早转，确保不漏一点一区、一户一人。预警解除后，按照《陕西省防灾避险转移人员安全返回工作指引》，组织撤离人员有序返回，坚决杜绝避险人员擅自回流，造成人员伤亡。

8. 加强源头管控。严格落实《陕西省工程建设活动引发地质灾害防治办法》，按照“谁引发、谁治理”的原则，压实工程建设单位的防治主体责任，及时督促工程建设单位在施工前依据建设工程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报告，制定工程建设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各镇要加强村民零散建房地质灾害风险管控，禁止在地质灾害隐患点、易发区、极高风险区、高风险区选址新建住房、开办农家乐、民宿、养殖设施。

9. 加强应急值守。严格落实应急值守和灾险情速报制度，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一旦发生灾险情，镇村要立即启动应急预案，迅速赶赴现场，开展抢险救灾工作。同时按照地质灾害速报制度，迅速上报区政府和有关部门，确保信息报送的时效性、准确性、严谨性，杜绝迟报、误报、漏报、瞒报现象。

10. 抓好排危除险。要坚持“预防为主，避让与治理相结合”的原则，分类施策，对危险性、危害性小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采取塑料布覆盖、粘土回填地表裂缝、修临时排水沟、前缘压脚、后缘减载等措施；对稳定性差、危害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进行排危除险治理工程，并设立明显的警示标志，提醒过往车辆、行人和居住群众避让。

（二）区级部门职责与工作任务

区级有关部门要根据《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西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陕西省工程建设活动引发地质灾害防治办法》等相关规定，按照“管行业必须管安全，管业务必须管安全，管生产经营必须管安全”的原则，将地质灾害防范工作列入安全隐患防范范畴，做好本行业内地质灾害防治工

作。同时加强源头管控，加大对工程建设单位的监管力度，指导监督工程建设单位在可行性研究阶段进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并按照评估结果配套建设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并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验收，努力避免工程建设引发的地质灾害。

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负责全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承担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技术支撑工作。

区教体局：负责做好全区大中专院校和中小学、幼儿园校区的地质灾害隐患防治工作。

区财政局：负责区级地质灾害防治经费的落实和保障工作。

区住建局：负责辖区内在建房屋建筑工程项目的基坑支护、降水、土方开挖等地质灾害防治措施的指导监督工作。

区交通局：负责辖区内普通国道、省道和县乡公路、农村道路沿线，及在建公路地质灾害的防治工作。

区林业（水利）局：负责辖区内河道、水利设施范围内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对各类水利工程建设可能引发的地质灾害隐患加强排查、防范和治理。

区农业农村局：负责做好农村宅基地和农业设施地质灾害的防治工作。

区文旅局：负责做好辖区内旅游景区、古遗迹、古遗址及周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区民政局：负责做好辖区内养老院、敬老院周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区应急管理局：负责修订完善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组织、

指导、协调全区地质灾害的应急救援工作，

区气象局：负责提供天气预报和雨情信息，会同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共同会商、联合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信息。

天台山管委会、姜谭经开区管委会：负责做好辖区内项目工程建设可能引发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区级其他有关部门按照各自的职责负责有关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六、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保障。成立渭滨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专班，由区政府分管副区长任组长，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应急管理局主要负责同志任副组长，教体、住建、林水、交通、农业农村、文旅、气象、民政、卫健等部门主要负责同志及公安分局分管同志为成员的工作专班，办公室设在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电话、传真 0917—3217320）。工作专班负责全区地质灾害防治的领导、决策、协调、指挥。各镇街、区级有关部门要按照“属地管理、分级负责”的原则和“谁主管、谁负责，谁引发、谁治理”的共同防灾责任机制，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建立责任制，确保防治责任和措施层层落到实处。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要加强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监督指导。

（二）健全协作机制。各镇街要切实加强本辖区内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领导，要将辖区内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区的监测、预防工作落实到具体单位和责任人。工程建设等人为因素引发的

地质灾害隐患点，要督促工程建设单位负责做好监测预警和工程治理等工作。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教体局、区住建局、区林业（水利）局、区交通局、区农业农村局、区文旅局、区气象局、区民政局等主管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认真履行地质灾害防治职责，做好本行业、本部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加强沟通和交流，形成工作合力，共同推动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三）加强监督检查。各镇街及区级有关部门要严格落实“发现隐患、监测隐患、发出预警、果断撤离”的闭环管理模式，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要定期对地质灾害日常工作和各类防治项目进度情况进行督导检查，加强汛期灾险情速报，大力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培训和演练，切实提高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意识，最大限度避免减少人员伤亡，确保安全度汛。

附件：渭滨区 2025 年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附件

渭滨区 2025 年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一览表

序号	隐患点	类别	隐情数据				威胁范围预测				监测人	村负责人	镇技术负责人	包点镇领导			发展趋势预测	抢险队伍		风险性预测	应急防御措施
			长(m)	厚(m)	高(m)	体积(万m3)	户数(户)	人口(人)	房屋(间)	道路(m)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口(人)	负责人		
1	高家镇厥湾村(原王家山村二组)	滑坡	200	6	300	36	20	69	79		达明燕	曹小平	关增亮	张天琪	组织委员	18710954611	较差	20	曹小平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2	高家镇解甲滩村杨家山	滑坡	50	20	100	10	2	11	8		王淑珍	王广田	关增亮	张天琪	组织委员	18710954611	一般	20	郭凤强	中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3	高家镇解甲滩村黑山湾	滑坡	80	50	200	80	14	52	43		杨新峰	王广田	关增亮	张天琪	组织委员	18710954611	较稳定	20	郭凤强	低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4	高家镇固川村五组于家坪	崩塌	300		30	0.9	1	6	6		任海燕	赵伟	关增亮	张宝权	镇司法所长	13038486807	较差	30	赵伟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5	高家镇枣园村一组	崩塌	500		20	1	3	9	10		魏贵林	魏贵林	关增亮	张宝权	镇司法所长	13038486807	较差	30	魏阳阳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6	高家镇李家塆一组南村	滑坡	500		30	1.5	16	52	48		杨新会	杨新会	关增亮	王婷	副镇长	13108299083	一般	20	杨新会	中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7	高家镇李家塆二组中亩上	滑坡	600	10	50	30	24	71	89		李建锋	杨新会	关增亮	王婷	副镇长	13108299083	较差	20	杨新会	高风险	加强监测预报
8	神农镇夏研塆村四、五、六组	滑坡	670	1050	30	2111	84	316	417	1100	冯小科	冯小科	焦宝军	焦宝军	镇自然资源所所长	13571712078	平稳	50	李军	高风险	加强监测

序号	隐患点	类别	隐情数据				威胁范围预测				监测人	村负责人	镇技术负责人	包点镇领导			发展趋势预测	抢险队伍		风险性预测	应急防御措施
			长(m)	厚(m)	高(m)	体积(万m ³)	户数(户)	人口(人)	房屋(间)	道路(m)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口(人)	负责人		
9	神农镇冯家堰村四组	滑坡	60	100	10	6	6	22	42	150	杨阳	冯义财	焦宝军	谢若冰	镇文旅办主任	13335370659	一般	30	冯义财	低风险	加强监测
10	神农镇峪泉村三组	滑坡	23	238	15	8.21	21	82	274	240	王东田	朱新平	焦宝军	王丹	镇民政办主任	18609171216	一般	19	朱新平	低风险	争取上级资金治理后,申请去除地灾隐患点
11	神农镇任家湾村一组	滑坡	74	3	20	0.44	16	59	87	100	杜广红	杜广红	焦宝军	杨会林	镇林水办主任	13649174139	一般	31	杜广红	低风险	争取上级资金治理后,申请去除地灾隐患点
12	石鼓镇孙家庄村一、二组	滑坡	30	8	12	0.29	6	25	42		郝胜利	韩小平	剡智波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稳定	30	韩小平	低风险	砌实墙
13	石鼓镇龙山河村十组(原高家河村四组)	滑坡	20	100	20	4	6	31	48		孙栓军	孙栓军	李军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稳定	40	张泽源	中风险	发现险情组织撤离
14	石鼓镇龙山河村六组(原窑院六组)	滑坡	118	17	8	1.6	9	36	64		贾红霞	孙栓军	李军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稳定	30	张泽源	高风险	加强监测工程治理

序号	隐患点	类别	隐情数据				威胁范围预测				监测人	村负责人	镇技术负责人	包点镇领导			发展趋势预测	抢险队伍		风险性预测	应急防御措施
			长(m)	厚(m)	高(m)	体积(万m ³)	户数(户)	人口(人)	房屋(间)	道路(m)				姓名	职务	电话		人口(人)	负责人		
15	石鼓镇中岩山村十组	滑坡	50	15	5	0.38	5	29	28		李建琴	何小林	剡智波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稳定	50	何小林	低风险	砌实墙
16	石鼓镇龙凤山村二组(原陈家堡二组)	滑坡	150	30	30	13.5	9	43	51	200	张立平	张新良	剡智波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稳定	30	张新良	低风险	整体组织搬迁
17	石鼓镇中岩山四组	崩塌	220	2	10	0.44	12	56	83		何小林	何小林	剡智波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稳定	50	何小林	低风险	工程治理
18	石鼓镇龙山河村十组	崩塌	250	3	9	0.67	16	68	89		高小军	孙拴军	李军	魏燕飞	副镇长	15319243666	较差	40	孙拴军	低风险	工程治理
19	马营镇燃灯寺村	滑坡	17	5	3	0.025	1	6	8		郑引绪	郑小军	程晓	罗旭	副镇长	18700756487	较差	28	郑晓军	高风险	工程治理
20	马营镇下沟村洙浴	滑坡	50	380	5	9.5	19	84	129		杨虎良	杨晓文	程晓	罗旭	副镇长	18700756487	平稳	49	杨晓文	高风险	监测
合计							290	1127	1645												